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4日、2018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4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9年4月8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9230893
- 2、产品代码：HY19230893
-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产品挂钩标的：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价格 AU1912
- 5、公司认购金额：0.3亿元
- 6、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7、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3.87%
- 8、产品期限：2019-4-8 至 2019-7-9

9、公司与华夏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以上结构性存款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产品到期时只保证存款本金，不保证存款收益。存款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存款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

2、利率风险：如果在产品存续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3、流动性风险：除非出现本说明书规定的情况，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投资风险：本产品的实际年化收益率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收益率计算较为复杂，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收益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

5、法律及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

6、产品不成立风险：募集期结束，如产品募集总金额未达到发行规模下限；或者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华夏银行无法或者经其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或者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国家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无法按照本说明书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的，华夏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

7、提前终止风险：遇国家法律法规或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并影响本产品正常运作，或根据市场及投资运作情况经华夏银行合理判断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等情形，华夏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投资者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8、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说明书所载明的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而未能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华夏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华夏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华夏

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华夏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其他风险：指由于不可抗力或非华夏银行原因发生的计算机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电力故障等导致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产品的资金收益。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到期。

2、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到期。

3、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到期。

4、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到期。

5、公司于2018年6月6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5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6日到期。

6、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10日到期。

7、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运用自有资金3.23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20日到期。

8、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运用自有资金0.3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8年9月20日到期。

9、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9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26日到期。

10、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20日到期。

11、公司于2018年9月4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2.5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8年12月26日到期。

12、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9年1月16日到期。

13、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5亿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9年2月28日到期。

14、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5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2019年6月6日到期。

15、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8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9年3月11日到期。

16、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结构性投资产品。该产品已于2019年3月25日到期。

17、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3.520125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已于2019年3月27日到期。公司对其中到期的0.8亿元办理了展期手续，展期后将于2019年6月27日到期。

18、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2019年4月24日到期。

19、公司于2019年3月4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到期。

20、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6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到期。

21、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4 亿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

22、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6 亿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到期。

23、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到期。

2016 年度至今，除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外，公司循环购买受托人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的金雪球-优先 2 号活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6,472.00 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未到期投资理财产品金额 53,972.00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余额 3,500.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1、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书。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